

证券代码：839732

证券简称：力博医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8 日 10 时起。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732	力博医药	2024年5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阴市东盛西路 7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 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暂不分配 2023 年度利润。

(七) 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信息披露计划，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授权公司高级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请审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9:30-15:30

(三) 登记地点：江阴市东盛西路 78 号 公司董事会秘书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冬焰；联系电话：0510-8699110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力博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